

## 開放文學 – 風土人情 – 殊域周咨錄 第二十四卷 北狄

◎兀良哈 兀良哈本春秋時山戎地。秦為遼西郡北境。漢為奚、契丹所據。東漢徵畋，其酋走匿鬆漠間。後魏之先，復居於此，號庫莫奚。後屬契丹，名兀良哈。元為大寧路北境。本朝洪武二十年，既城會州，建大寧都指揮使司，為重鎮，在宣府、遼東之間，宿重兵。

二十二年，故元宗室遼王阿裡失禮及朵顏元帥等各部遣人入奏，願內附為外藩，詔以地居之，在大寧之北境，立三衛焉。自錦義歷廣寧至遼河，曰泰寧衛；自黃泥窪逾瀋陽鐵嶺至開原，曰福餘衛；自全寧抵喜峰近宣府，曰朵顏衛。以阿裡失禮為泰寧指揮使，塔賓帖木兒為指揮同知，海撒男答為福餘指揮同知，脫魯忽察兒為朵顏指揮同知。各領所部以安畜牧。

按觀此則長陵未許此虜時，而山後諸州先皆為其屬矣，況復與之耶。此亦當時之失計。故居庸之外所恃為藩籬者，止宣府耳。而遼陽一帶不可通也。

上謂後軍都督沐春曰：「曩者胡虜近塞，兵衛未立，所以設兵守關。今虜人遠遁，已置大寧都司及廣寧諸衛，足以守邊。其守關士卒已命撤之，而山海關猶循故事，七站軍士實廢，屯田養馬。自今一片石等關每處止存軍士十餘人，譏察逋逃，餘悉令屯田。」

按大寧都司設而守關軍士可撤，則大寧之地其所繫豈小哉。即此可見當時之倚重大寧者亦不淺也。

建文間，燕府靖難兵起，出劉家口，襲破大寧，都指揮朱鑿死之，都指揮房寬、王權皆降燕。李景隆開燕府，攻大寧，引兵攻北平。燕府盡拔大寧諸軍及兀良哈三衛，胡騎挾寧王入鬆亭關，趣援北平。

永樂元年，敕諭兀良哈部落曰：「朕承天眷，君臨天下，嘗遣使齎詔諭爾，爾等聞命即遣人來朝，其誠可嘉。今仍舊制，設大寧、福餘、朵顏三衛，俾爾等統處。軍民鎮守邊境，舊嘗授官者，列名以聞，咸復之。若頭目人等今當授者，亦第其名來聞，朕即授之，俾世居本土安其生業。」乃廢大寧鎮，空其地給賞三衛。夷人每歲朝貢，以為東北外藩。

按寧獻王權，高廟第十六子也。封於大寧，即三衛之地。靖難師起，與之協謀。蓋燕時兵力不敵，特藉兀良哈人馬以取中原耳。太宗登極，寧王入見，願遷國內地，於是遂居南昌，惟事注書作畫，以消朝廷之疑。而大寧之地既無王府又無守將，原得其兵之力也，因棄與之，亦出一時假寓之權，宜非永世經略之究竟也。夫成祖北伐至鳴鑾，謂金幼孜曰：「滅此殘虜，惟守開平、興和、寧夏、甘肅、大寧、遼東，則邊境可永無事。」夫大寧以處三衛矣，而復曰獨守大寧、遼東，其旨何也？棄大寧則開平難守，不急開平，則三駕何為也？漢人議處南匈奴，其言曰：「北虜既破，可使復其舊地。」成祖之於三衛，其有原復舊地之意乎？規畫宏深，廷臣莫不窺其際者。殘胡遠遁，漠北寂然，此成祖將有措置之時，而龍馭上賓，遺旨靡究。後之經理邊事如薛祿者，但知開平之懸遠，而不知大寧之不可久假也，其於成祖之畫失之遠矣！大寧都司之內徙也，而皆不沒其名，豈非欲復之一證哉！故曰出一時寄寓之權宜，非永世經略之究竟也。

二年，上謂兵部曰：「福餘衛指揮奏，其部屬欲來貨馬，計兩月始達京師。可遣人往遼東諭保定侯孟善，令就廣寧、開原擇水草便處互市，俟馬至官，給其直即遣歸。」

八年，遣指揮木答哈齎敕諭朵顏三衛酋曰：「昔兀良哈之眾，數為韃靼抄掠不安，乃相率歸附，誓守臣節。我太祖高皇帝矜獮困窮，設三衛官職，俾各領其眾，臣屬既久，後竟叛去，及朕即位復遣人來朝。朕略其舊過，加意撫綏，數年以來，生聚蕃息，朝廷於爾可為厚矣。比者爾等為本雅失裡所脅，掠我邊卒，又遣苦列兒等給雲石馬，實行窺伺，狡詐如此，罪奚可容！今特遣指揮木答哈等諭意，如能悔過，即還所掠戍卒，仍納馬三千匹，姑贖前罪，不然發兵誅叛，悔將難追。」

二十年，韃靼酋阿魯台寇興和，上親征。諭諸將曰：「阿魯台敢為悖逆者，以兀良哈為之羽翼也。今阿魯台遠遁，而兀良哈尚敢入寇，當還師剪之。」遂簡步騎二萬，分五道以行。且授之方略曰：「兵貴神速，所謂迅雷不及掩耳也。」諸將頓首受命，上曰：「官軍至彼，虜必西走，朕當以兵從西要之。」遂率精騎數萬馳往，命鄭亨、王通、薛祿將之。上率師至屈裂兒河，虜寇數萬餘驅牛馬車輛西奔，陷山澤中。上麾騎兵為左右翼齊進，寇望官軍勢盛，欲突而走，上率前鋒衝之，斬首數百級。寇自蹂踐，死相枕藉，餘寇尚數百人躍馬而走。上曰：「必有首虜在其中，須擊之。」率騎兵追奔三十餘里抵其巢穴，斬首虜數十人，生擒其黨伯兒伯克等，盡收其人口牛羊駝馬，焚其輜重兵器。暮次豐潤屯，諸將皆頓首賀，上曰：「用兵吾豈得已哉！」諸將曰：「天道福善禍淫，陛下奉天伐罪以保寧兆民，非過舉也。」

宣德元年，遼東總兵武進伯朱榮奏：「朵顏衛指揮哈刺孫等朝貢不至，請掩擊之。」上曰：「古者馭夷當寬，其來不來何足與較。況虜多詐，用兵未可輕忽，但謹堤備耳。」

三年，車駕巡邊閱武，至蘇州遵化縣，駐師石門。邊報兀良哈萬餘騎入寇，將及寬河。上曰：「是天遣此寇投死耳。」召問諸將，諸將有請益徵兵者。上曰：「孽虜無能為，但謂吾邊無備，故敢來。若知朕在，當驚駭走矣。然此出喜峰口路隘且險，單騎可行，若候諸將並進，恐緩事機。朕以鐵騎三千先進，出其不意，擒之必矣。」或言三千未必足用，上曰：「兵在精與和，不在多。」遂決親征，車駕出喜峰口。夜，車士皆啣枚，斂甲韜戈，馳四十里，昧爽至寬河，距虜營二十里。虜望我軍以為戍邊之兵，即悉眾來戰，上命分鐵騎為兩翼夾擊之。上親射其前鋒，三人殪之，兩翼飛矢如雨，虜不能勝。繼而神機銃疊發，虜人馬死者大半，餘悉潰走。上以數百騎直前，虜望見黃龍旗，知上親在也，悉下馬羅拜請降。皆縛之，斬其酋渠。駐蹕寬河，分命諸將搜山谷搗虜穴。是役也，番將忠勇王金忠，故韃靼名王子也，先於永樂二十一年親率眾來歸，賜名金忠；又有韃靼平章把都帖木兒，永樂初來歸，賜名吳允誠，二人奏請自效。有謂此皆虜黨，往則不反矣。上曰：「去留亦任所欲耳，朕獨少此二人耶。以誠心待之，犬馬識養之恩，況人乎！」遂遣之。駕蹕會州，以重陽節饗文武將士。二人奮勇，斬俘最多，上親制詩歌慰勞之，累功封恭順伯，世祿不絕。時以二人雖漢之金日碑、唐之契苾何力，無以過雲。

陳氏建曰：「宣廟英武，亞於成祖，故一內難剪外寇，躬履戎陣，如摧枯拉朽。所以然者，由宣廟為太孫時，常因獵講武，屢從成祖北征，久知用兵；又去國初未遠，乘祖宗百戰之餘威，將士閑習騎射擊刺，其戰勝攻克非偶然也。至正統之末，國家承平已久，英廟生長深宮，王振不思而欲效之，故有蒙塵之禍。建嘗謂正統喪師辱國，宣德此役誤之也。」

正統九年，兀良哈三衛夷人寇邊。發兵二十萬分為四路討之。成國公朱勇出喜峰口，由中路；左都督馬諒出界嶺口，由北路；興安伯徐亨出劉家口由南路；都督陳懷出古北口，由西路。渡柳河（常鄂公卒處）至全寧，遇福餘夷人，逆戰走之；收虎頭山，遇大寧朵顏夷人，又擊敗之。御史姚鵬上其功，升賞有差。

十四年，北虜也先入寇，三衛夷人往附之。既而雜北虜使中，充貢使來京窺視。朝廷待北使禮厚，以為國家畏強者，由是常挾北虜為重以結昏，迨北恐懼，中國盡沒遼河東西三岔河北故地，國家亦不復問，今廣寧前屯至定遼往來，僅一線之路也。

天順初，朵顏三衛夷人，因虜酋孛來誘犯獨石，巡撫都御史韓雍集大軍出其不意襲之，賊驚各遁去。

成化元年，三衛與迤北同貢。敕諭迤北李來使臣曰：「我祖宗以來，四方朝貢使臣，管待賞賜俱有定例，不可增減。朵顏等三衛，曩時無所依倚，我祖宗特加憐憫，設立衛分授以官職，俾近邊往牧，每年朝貢俱從東路喜峰口進。今都督朵羅千等不遵舊例，卻差人與爾等同來，希圖混賞。悉照舊例分別，庶見朝廷厚待爾處，特諭爾知之。」

嚴遼東馬市之禁。先是陳鉞巡撫遼東，奏開馬市於開原、廣寧二處，朵顏諸夷每月兩市。後通事劉海、姚安稍侵倖之，諸夷懷怨，寇廣寧，不復來市。至是鉞為兵部尚書，懼罪及己，乃奏言：「初立馬市非資外夷，馬以為中國之用，蓋以結朵顏之心，撤海

西之黨。今宜申嚴禁例，每為市，令參將一員、布按司官一員監之，有侵克者重罪之，庶毋激變之患。」詔可。仍令巡按御史治劉海、姚安之罪以聞。

授沙狐狸金吾衛千戶。初，正統中，沙狐狸隨英宗駕於虜中汲水取薪，極其勤勞，也先奇之。召問：「中國如爾比者幾何？」對曰：「我何足數，勝我精敏者十萬。」也先曰：「何不以此輩來迎駕？」曰：「先是往徵東南諸國未回，回即來此。」也先色動。及駕旋，被留虜中。虜授為頭目，浸用事，納婦生子，遂致富貴。亦時奉虜命至朵顏三衛開馬市，殆四十年，至是訪得舊在中國時所生子，令輸情於朝，期以明年當遂歸朝。其子以聞，上允且深憫之。如期率其胡婦及兒一家悉至，所攜輜重甚富。人見，上恐其詐，命所司詳驗，莫有識者。狐狸曰：「先帝嘗賜我一繡囊，曰此周太后手制也。」所司取以進。太皇太后曰：「此真先帝物也。」上乃授以千戶，賜宅一區。泰寧衛都督兀喃帖木兒等奏欲於邊地收買牛只農具，並乞賜莽衣。上曰：「莽衣不可與，其欲與民交易，可許之。」

朵顏三衛頭目兀研帖木兒奏乞職事。兵部覆奏，以未有功勞，例無升授，不許。

弘治十七年，朵顏衛酋阿兒乞蠻率眾三百人往與北虜小王子通和，與一女寄養，勸之入寇大同。守臣報急。上命選京軍三萬往討。輔臣劉健等俱以為邊事固急，京師居重馭輕，未可輕動。李東陽曰：「朵顏北虜相通，潮河川古北口甚為可慮。若彼聲東擊西，則我未免顧彼失此矣。須待其定，徐議所向耳。」師遂不出，虜亦引去。

按嘉靖中，虜由古北口潮河川徑抵京師北關，及通、薊，大掠而去。果符諸臣所料。時大同巡撫劉宇慮潮河川無險，鑿鑿字窖及制鐵子炮為備，上知其用心，賜敕獎勵，一時君臣其謀遠矣。

正德十年，參將陳乾燒荒，朵顏衛酋花當子射殺之。事下兵部。尚書王瓊議討之，令通事往諭，必斬其子乃可贖罪。花當懼，竟斬其子首以獻，花當亦虜中推為豪者。

嘉靖二年，朵顏都督花當男把兒孫遞年恪修職貢，又節次送回人畜，上賜以彩段衣服。隨復差人進馬謝恩，求討升職。薊州巡撫孟春代為奏請云：「揆之以理，似不當予。然犬羊之類，不可律以常法，乞要議處量升一職，以示柔遠之意。」上命把兒孫既效順有勞，准與做千戶。兵科都給事中許復禮疏稱，要將把兒孫升授暫行追寢，酌量停當，然後施行。及稱各邊鎮巡等官只合拒之於外，使不得虜掠，不當縱其虜掠，然後信其欺詐，曲為陳請。及又要將被虜人等少者作何懲治，多者作何處分，查明舊例，通行遵依。上乃命把兒孫且升，著照舊管束部落，修奉職貢。待積有年勞，奏來定奪。還通行各該鎮巡等官，今後邊方但遇失事及走回人口，務要從實奏報，明白查對。若有欺隱情弊，照例降級罷職，不許仍前蒙蔽。其走回人口亦不許故為阻塞。

提督三關侍郎臧鳳奏稱：「五月十七日，有獨石常勝墩傳到龍門所守備官田勛稱，在陣時，有眾賊見我官軍奮勇拒敵，收紮一處，說稱我與你門講和等語，退回拾獲，丟下番文一紙，無人辯識。臣查得龍門所境外先年有朵顏衛達賊約有千餘，在彼住牧，近邊布種糜黍，時或潛入窺伺，搶掠人畜。近被官軍防範嚴切，又於本年閏四月十四日斬獲首級六夥，得獲達馬夷器，想是糾眾報仇，又為我兵敵退。所遣番文未知是何緣由，乞敕該部行令譯字衛門譯出情詞，議擬應否處分。」兵部乃譯出達字番文一張。尚書彭澤茹：「番文譯出所言事雖無據，但夷情誦詐，或恐以此誘我弛備，亦未可知。合無本部行文提督臧鳳並宣、大、薊州等處鎮巡等官，務要比常嚴謹堤備，遠為哨探，遇有報到聲息，彼此互相應援，不許怠忽誤事。本部仍行巡撫順天都御史審各關驗放夷人，通事序班有無受要各夷財物放進，及將兩個兒子作一個名字開寫等項情弊，明白參究。上從之。」

十月，大喜峰口等關指揮甘露見境外達賊三百餘騎，竟到關城下拆城進入。守備右監承楊世英策應，各賊退回。十一月，把兒孫統領達賊一千餘騎，從洪山口關折牆而入。總兵官馬永統領官軍與賊對敵，斬獲首級五十八顆。虜大遭挫衄，奔北遠遁。巡撫孟春疏曰：「今歲秋冬之交，把兒孫節次糾眾犯邊，密雲地方搶擄人畜五次，議院等口殺擄人畜二次，又節次殺害出哨夜不收人等。及查得正德十年，把兒孫統領夷種大舉入寇，殺死馬蘭谷參將陳乾、指揮談茂等，事聞，先朝命將出師征剿，彼才遁去。後該兵部議處俯從寬宥，責令花當都督痛加責治。以後把兒孫送回擄去人畜，以致慙懣約束住牧達子，數年邊方安靜，遂求討官職榮身。臣與太監李能、總兵官馬永看得夷人向化，相應俯從，量與一官，以責後效。續該兵部議奉欽依把兒孫與做千戶，欽此。後因給事中許復禮論其不當予，遂收回命，把兒孫緣此一向懷恨在心，謀為擾我邊疆。今兩旬之內，兩次大舉入寇，夫固有所致之耳。宜准前旨，量與一官以消其忿。」上以捷音至，詔寫敕獎勵總兵馬永、太監李能。

御史盧瓊疏曰：「近該三屯營把總田登等呈，大喜峰口等關斬獲首級外，復聞議欲量授把兒孫一官慰快望之心。夫以在山之虎，未入陷阱，欲投以羊而馴之，羊雖費而虎終不可馴。自古中國之於夷狄，靜有所待，動有所制，常使在我者有不可犯之威，而不以無事幸於人；來則御之，去則追之，常使在彼者有不敢犯之心，而不以私恩小惠啟其欲。誠使武備修而自治強，雖犁其庭而掃其穴，亦不敢怨，況敢望以官與之乎！否則雖重官厚賂，不能止其谿壑之欲，況一官之小，其安足以係其心乎！且把兒孫殺我將帥，侵我邊疆，十餘年來，陸梁不臣之心固不在於一官之得與不得。今雖頗有斬獲，不過應兵以阻其入而已，果能堂堂正正如古之聲罪致討，以攝服其心乎！其心不服而輒與之官，是要我而得也，要而得官，彼肯以為惠乎！求官不已必欲賞賜，求賞不已必欲封爵。一有不遂皆足生怨，怨愈深而寇愈數，何以制其後哉！乞敕將領官嚴加防守以杜其奸。就使把兒孫果有效順，受我約束，亦當姑待貢獻數年，觀其心之向背何如，然後熟講而緩行之，亦未為晚。」

三年七月，兵部尚書金獻疏曰：「虜眾二萬俱已入套，亦不刺盤據於西，把兒孫窺伺於東。即今秋高馬肥，正係出沒之時，若不早為之備，臨期未免誤事。合無查照往年舊規，於宣府、大同、山西、雁門等三關，陝西、甘肅、延綏、寧夏、薊州、遼東諸鎮，請敕一道付本部，分投差人齎與各該鎮巡等官，務要戮力同心，操兵秣馬，或城堡坍塌壕塹填塞，則並工修理，或器械朽壞馬匹損失，則如法修補，糧料草束儲蓄以候主客馬支用。如有不足奏請區處，無致缺乏。一遇有警必須彼此應援，不得推托誤事。其副參以下官員中間果有貪懦不識，應合革退，有才力不及應合降調者，撫按官俱要指實參奏，以憑上請定奪。請敕九道。」上悉從之。

二十二年春三月，宣府總兵官永出塞襲擊李家莊諸虜。初，李家莊塞外有住牧虜數百，朵顏別落也，善盜塞，邊將鼠竊防之。然此虜不通諸大營虜，亦能盜大營虜馬。大營虜覺，追之，入險輒不能逼。其地可糜，漸有板廬，每當盜馬過我墩，呼成卒曰：「往大營盜馬，無南事也。」其還亦然。狡而善射，故不為大營並，而北路以此鮮大寇。論者以為宜撫處之，使為我用，然邊將貪功者恒朵頭焉。至是，永以兵出塞襲擊之，斬四十餘級而還。

按永之斯舉不惟失李莊諸虜之心，無以成撫處之計。抑使之飲恨於我，盜邊日甚。或自虞孤弱求合之營，所失非尋丈也。

初，大同守將成寧侯仇鸞屢立戰功，上寵信之。奏討錢糧更不少靳，惟其所言。鸞恃恩驕恣，多養家丁，頗蓄異志。潛與虜約，召之至，則私餽犒之，滿欲而去，遂報大捷以邀賞賚，歲以為常。至二十九年，鸞又召北虜，由大寧故地入古北，蹂踐薊邊，抵京師北門，上命御史魏謙吉等典九門奇正營規畫防範，竟被虜大獲而去。後鸞益橫，一應邊務俱直達御前，皆如其請。命由中下，戶兵二部無敢少忤。既而鸞謀泄伏誅，虜遂少悉。然亦三衛夷人與虜通好，受其假道長驅耳。

四十一年，虜酋黃台吉復通三衛，擁眾由薊邊缺垣入，大掠順義等縣，至張家灣，僅隔一河，京師戒嚴，大小文武俱乘城守備。虜掠得利，飽其欲，遂自引去。自來虜所未至者。

《薊州邊論》曰：「薊，京師左輔也（拱衛京師，密邇陵寢，此之他邊尤重。三屯營居中，為重鎮。東至山海關三百五十里，西至黃花鎮四百五十里）。我太祖既逐元君，命魏國公徐達起古北口至山海關增修關隘，以為內邊。又即古會州之地設大寧都司，營州等十一衛，而封寧王與遼東及宣府東西並列，以為外邊。神謀遠哉遠矣。成祖靖難後，因賞兀良哈，乃改封寧王於江西，徙大寧都司於保定，散置營州等衛於順天境內，而以大寧全地與之，令其每年朝貢者再。三衛每次使各百人，永為屬番，往來互市。遼東、宣府自此隔涉，而聲援絕矣。正統以前夷心畏服，邊地寧謐。朝廷但令都督或都指揮於大喜峰口故地口等處驗放入關，別無多

官。土木之變，頗聞三衛欲為也先嚮導，始命都御史鄒來學經略之。此後因而添設鎮守、參將等官。而夷情亦異，變詐不同，然尚未敢顯言為寇也。弘治中，守將楊友、張瓊因燒荒掩殺無辜，邊釁遂起。正德以來，部落既蕃，朵顏獨盛，陽順陰逆，累肆侵噬。花當則脅求添貢，把兒孫則深入寇掠。參將陳乾、魏祥，俱以重兵前後陷沒，他可知矣。故三衛夷情難與正統前例論，禍機所伏，不待智者而後知。黃花鎮擁護陵寢，京師後門也，今守兵逃亡，止餘二百。河澗等衛之戍，空名無實，此其單弱極矣。議者謂更當增戍，而關外閒田可募兵墾，此亦一策也。古北口、潮河川俱稱要害，而潮河川殘元避暑故道，尤為虜衝，作橋用浮沙，難成為塹，則水漲易涸。巡撫洪鐘雖曾設有關城，亦勢孤而不易守。今須傍川大建石墩數十，令其錯綜宛轉，不礙水路，庶幾可以久乎！喜峰口三衛入貢之路，撫賞諸費久累軍丁，近取諸馬場子粒似矣。建昌營自裁革中官之後，以其兵多於燕河營，乃復添設游擊，甚為紕繆。夫游擊之名，謂居中而可四面馳擊也。今僻在東隅，其謂之何！矧東去燕河營參將僅五十里，西去太寧寨參將僅六十里，不為贅員，且掣肘乎！愚嘗謂薊鎮在今日當重其事權，總兵須與掛印者同。督撫駐薊，其游擊則駐三屯營，燕河、馬蘭、密雲三參將仍舊，而以太平寨並入建昌，共一參將，則庶乎體統正，緩急有濟矣。夫設關於外所以防守，立營於內所以應援（國初，東至山海關，西至黃花鎮，為關寨者二百一十二，為營堡者四十四，為衛二十二，為守禦所三，設分守參將五，於燕河營、太平寨、馬蘭谷、密雲縣、黃花鎮以管攝營堡，謂之關。設守備都指揮五，於山海、永平、遵化、薊州、三河以管攝衛所，謂之營也）。關營提調既分為二，則關獨當其害，營但肆為觀望耳。嘉靖十八年，巡撫戴金奏復如舊制，相為防守，假令營之提調即司所直之關，責又攸歸，後將誰諉？又本鎮額兵數少，而隘口甚多，除分戍之外，消耗之餘，所在單弱，言之寒心。是故存留京班之士，益募土著之兵。設險修關，嚴燧遠謀，選將練卒，足食明法，曲突徙薪之計，不可一日而不講也。

其俗同韃靼。其山曰馬孟（廣袤千里，中峰形類馬孟）。其產：馬、橐駝、黃牛、青牛、瑪瑙、鵲、樺皮、白葡萄。其貢：駝、馬。其入貢：凡每年聖節、正旦，其人每衛許百人。其裡至：東海，西南開平，北北海。